

總統府公報

Presidential Office Gazette

本號公報內容於發行日同步登載本府全球資訊網

網址：<http://www.president.gov.tw/>

中華民國96年3月14日（星期三）發行 第6735號



總統府第二局 編印

總統府公報

第 6735 號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14 日 (星期三)

目 錄

壹、總統令

- 一、任免官員……………2
- 二、明令褒揚……………11

貳、專載

- 諾魯共和國新任駐臺特命全權大使柯克呈遞到任國書…12

參、總統及副總統活動紀要

- 一、總統活動紀要……………12
- 二、副總統活動紀要……………14

肆、總統府新聞稿……………16

總 統 令

總統令 中 華 民 國 9 6 年 3 月 3 日

令免黃宗樂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第 5 屆委員職務。
特派湯金全為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第 5 屆委員。
任期自中華民國 96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 華 民 國 9 6 年 3 月 3 日

任命林崇一為臺北市政府副市長。
任命邱文祥為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局長，葉慶元為臺北市政府法規
委員會主任委員。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 華 民 國 9 6 年 3 月 3 日

任命王慧堂為總統府簡任第十二職等參議。
任命侯坤宏為國史館簡任第十二職等纂修。
任命黃進興、李瑞華、陳美娟、李湖坪、呂貞慧、楊育郎、林煌喬
為行政院簡任第十一職等參議，劉慈為行政院簡任第十三職等參事。
任命蘇德祥為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簡任第十一職等分館長。
派林默章為教育部簡派第十一職等文化專員。
任命陳順昌為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簡任第十三職等檢察官，丁樹

蘭為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簡任第十三職等檢察官。

任命詹金壽為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簡任第十職等技正。

任命楊博文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簡任第十職等副組長，王德和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簡任第十二職等副局長，程嘉莉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簡任第十職等權理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

任命徐桂香為蒙藏委員會簡任第十二職等參事，史耀蒙為蒙藏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秘書。

任命葉金鉦為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

任命周文炳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會計室簡任第十一職等視察。

任命楊海寧為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李嵩茂為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簡任第十職等視察。

任命林瑛珪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

任命陳寶屏為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基隆市榮民服務處簡任第十職等副處長。

任命顏仁德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簡任第十三職等局長，黃禮棟、向為民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簡任第十職等研究員，陳財輝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簡任第十職等研究員，蘇偉成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簡任第十三職等所長，吳登楨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簡任第十職等研究員，陳建斌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簡任第十二職等主任。

任命洪慶峯為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簡任第十三職等權理簡任第十四職等副主任委員。

任命廖育珮為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副處長。

任命朱國政為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編審，高明秋、呂坤煌為立法院法制局簡任第十一職等副研究員，游亦安、謝碧珠為立法院預算中心簡任第十一職等副研究員，牟科渝、張家興為立法院簡任第十一職等編審，鄭雪梅、張禮棟為立法院簡任第十二職等秘書。

任命陳淑娥為司法院司法人員研習所會計室簡任第十職等會計主任，林汀耀為臺灣彰化地方法院簡任第十職等主任觀護人，林楨森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簡任第十職等法官，許勝富為臺灣板橋地方法院簡任第十職等主任觀護人。

任命邱月娥為考試院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張忠健、曾石明為審計部簡任第十一職等稽察，洪春熹、張志乾、郭麗玲為審計部簡任第十一職等審計，劉則秀為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簡任第十一職等審計兼副處長，陳恭博為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簡任第十二職等審計官兼處長。

任命劉婉儀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蘇意花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邵鈺雯、謝媛苓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黃秀媛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徐貴蘭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李俊志、黃浩、陳皇宇、王偉年、田禮榮、畢秀嫻、尹文新、陳柏潤、劉博樺、陳明佑、陸美誼、范家銘、徐繼忠、張東盈、劉文斐、李慧儀、張志涵、林呈曦、陳碩廷、廖文安、許信強、吳宜侃、林尹正、吳直耕、陳志豪、劉坤振、吳秋月、廖政豪、張慧慧、蘇

岳璽、張毓玲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廖麗紅、洪鶯蘭、李鳳珠、林鳳嬌、黃淑玲、耿台珍、謝佳芬、洪惠瑜、曾麗淑、丁秀如、胡美蘭、江美玲、林淑娟、蕭幸芬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吳運蓮、黃秀月、林振光、黃輝松、李興馨、吳沁樺、黃傳傑、傅霓霞、王美睿、何家英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貴忠、蔡麗娟、陳宗新、劉新成、林韋、林啟莊、徐志龍、羅家銓、陳雲明、顏佳珍、洪栢松、范永豐、江孟芝、鮑慧忠、孫金丁、謝瑜、陳樹華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韓淑芬、陳怜夙、黃宏明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泰猷、林佳瑩、吳憶梅、方元璞、丁美珍、王大鑫、李俊賢、蔡坤和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筱汶、邱鴻琳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廖麗惠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邱錦模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李彥明、黃森源、林哲明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茂生、郭麗萍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鍾明珠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蘇燕惠、蕭日勝、林峯正、蔡秋萍、徐淑美、林寶琴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蔡有明、范宜愷、莊靜怡、劉才睿、張益誠為薦任關務人員。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3 日

任命周文斌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邱健寅、古佳幼、廖書緯、黃淑婷、張宏誠、翁健力、孫銘御、郭明昌、徐維志、賴志偉、陳宏和、陳建均、陳志峯、許双繻、張竣璋、廖炳鑫、許宏偉、邱俊惟、許詠誌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李冠廷、羅偉倫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陳建智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林朝國、梁勝彥、陳正凱、曹立杰、李忠治、范亞亭、吳京澤、許富欽、徐明佑、張俊傑、王鈞賦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廖國智、李昱欣、林思羽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陳玟華、許哲豪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吳姿瑩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林劫緯、陳契彰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6 日

任命曹愛蘭為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7 日

任命鍾清豐為財政部高雄關稅局簡任第十職等關務監組長，劉培

堯為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簡任第十職等督導，陳淑鳳為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臺中市分局簡任第十職等分局長。

任命張銘斌為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副執行秘書，許惠貞為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江明郎為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簡任第十職等副局長，楊景翔為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簡任第十職等正工程司。

任命許正雄為交通部觀光局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派龐家驊為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簡派第十三職等局長。

任命李瓊珍、陳淑靜為僑務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秘書，呂元榮為僑務委員會簡任第十二職等處長，王映陽為僑務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副處長，何祥瑜為僑務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李叔玲為僑務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權理簡任第十二職等處長。

任命安蘭台、林青嶽、程淑玲、羅琇慧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許玗瓊、陳慧敏、林映月、劉靄嬌、黃敏翠、林秀娥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美香、賴素美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溫豐存、林茂雄、蔡金義、楊宏韜、張珠文、王威傑、潘堂錦、邱國琳、楊智綸、林彥良、林柏宏、張瑞娟、張世和、邱曉華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淑婧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曾武曲、王詠宜為薦任公務人員。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7 日

任命劉傳斌、李志成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林政維、黃耀賢、高嘉宏、蔡值得、江良濬、羅惟珊、潘信凱、潘松福、李冠億、潘子媚、王威智、黃炫瑜、王學城、莊閔翔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羅一翔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陳宣孝、陳育廷、楊蕙瑜、賴昌佑、周偉揚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吳思翰、江安展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陸勇全、楊錫彰、李仁義、陳耀東、陳勇基、鍾達榮、莊文平、蕭振文、汪振成、秦聲仁、黃克成、林景盛、李金璋、周冠銘、葛孚仲、林士琪、陳偉坤、顏泰山、鄭錦道、陳忠倫、劉建輝、張世名、葉人豪、唐建成、張志煌、郭榮宏、方介佐、龔裕原、陳政彥、鍾達清、陳金山、郭禮成、孔銘輝、吳佳霖、黃淑芳、郭德勝、韓文佑、王忠智、胡南煌、余金龍、陳豐進、陳顯明、陳金昌、陳俊霖、陳宗閔、林柏明、麥明哲、方春翔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蘇育賢、廖偉丞、李新民、陳美靜、吳思怡、林毓潔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8 日

任命郭大文為總統府簡任第十三職等副主任，李靜宜為總統府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饒志堅、張雲灃為行政院主計處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楊順成、李泰興、黃叔娟、林順裕為行政院主計處簡任第十一職等視察，許炎煌為行政院主計處簡任第十一職等副司長。

任命陳邦正為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簡任第十一職等室主任，張美娟、陳焜元、林錦慧為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吳三靈為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簡任第十四職等副局長。

任命林立人為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簡任第十一職等分局長。

任命吳瓌卿、葉凱萍、王學奮為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吳美紅為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副處長。

任命陳淑貞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秘書，張吉富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主任，張玉輝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曾銘宗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簡任第十二職等權理簡任第十三職等局長。

任命張文蘭為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副處長，施卿琛、吳再居為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黃至義為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研究委員。

任命夏聰仁、李耀旭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技正，席時芬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人事室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吳慧玲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主任，蔡金龍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梁淑嫻、張正修、胡忠一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技正兼科長，林麗芳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副處長，郭克忠、蔣先冲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蔡精強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簡任

第十二職等副署長，楊四郎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政風室簡任第十職等主任，蔡孟哲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統計室簡任第十職等統計主任。

任命程天立為國立臺灣工藝研究所簡任第十職等研究員。

任命夏錦春為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簡任第十二職等主任秘書，杞明錫為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簡任第十二職等處長。

任命張正亞為臺灣高等法院簡任第十二職等法官，洪宗綿為臺灣桃園地方法院簡任第十職等主任觀護人。

任命董鴻宗為考試院人事室簡任第十一職等主任，林美滿為考試院簡任第十二職等秘書，吳福輝為考試院簡任第十職等秘書。

任命洪平貴為審計部臺灣省宜蘭縣審計室簡任第十一職等審計兼副主任。

任命彭美熒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徐菡禧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明祖全、李易臻、呂素珍、劉素如、王建元、洪健東、張晃銘、黃玉齡、黃欣怡、胡博文、劉明智、吳堂榮、廖穎穗、陳怡君、吳健政、蔡沛芹為薦任公務人員。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 華 民 國 9 6 年 3 月 8 日

任命薛富陽、林耕範、黃士峰、莊宗輝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6 年 2 月 26 日
華總二榮字第 09610012121 號

布袋戲民族藝術藝師黃海岱，資性穎慧，博物通達。幼承家學，潛心漢文古籍，鑽研北管戲曲，歲月崢嶸，卓然有成。及長自組五洲園布袋戲班，節義忠孝，涵濡曲風底蘊；兼容並蓄，拓展戲劇範疇，天賦高華，薪火賡傳。多次巡迴蓬島公演，發皇傳統雅藝，寓教於樂，迭臻化境；數度應邀海外獻藝，英聲揚歷國際，妙悟精微，雋譽四騰。嗣先後獲頒教育部第二屆民族藝術薪傳獎暨重要民族藝師、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終身藝術成就獎、第七屆全球中華文化藝術節終身奉獻獎、行政院文化獎、第六屆國家文藝獎、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名譽藝術博士學位等殊榮，奇技千秋，萬象森羅；三代同風，勳猷共仰。綜其生平，優游掌中乾坤一世紀，縱橫民俗藝苑近百年，宗匠遺緒，彤史垂名。松喬殂落，彌殷軫悼，應予明令褒揚，用示政府崇念耆碩之至意。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8 日
華總二榮字第 09610015431 號

立法委員賴清德之母童好女士，資淳性潔，賢良貞毅。平居孝悌慈幼，勤奮操持；出則雍睦鄉閭，悉力公益。早歲遭逢喪偶，守護孤雛，茹苦含辛；撫育子女有成，質樸無華，粉榆望重。曾二度獲選模範母親表揚殊榮，艱虞勵節，楷模矜式。綜其一生

，振家祚於危殆，溥恩澤乎後昆，淑德懿範，彤管流芳。遽聞溘逝，軫念良深，應予明令褒揚，用昭馨者。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  
**專 載**  
~~~~~

諾魯共和國新任駐臺特命全權大使柯克呈遞到任國書

諾魯共和國新任駐臺特命全權大使柯克（H.E. Ludwig D. Keke）閣下，於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7 日上午 11 時在總統府 3 樓臺灣晴廳向 總統呈遞到任國書， 總統親予接受。參與典禮人員有總統府秘書長邱義仁、第三局局長劉溪泉、外交部部長黃志芳及禮賓司司長朱玉鳳。柯克大使夫人（Mrs. Ann Elizabeth Keke）隨同晉見。

~~~~~  
**總統活動紀要**  
~~~~~

記事期間：

96 年 3 月 2 日至 96 年 3 月 8 日

3 月 2 日（星期五）

- 接見諾貝爾和平獎得主貝蒂威廉斯 (Betty Williams) 女士
- 接受德國「德通社」專訪

3月3日 (星期六)

- 蒞臨「台灣國際造船公司」揭牌典禮並致詞 (高雄市)
- 偕同呂副總統訪視桃園縣多功能藝文園區 (桃園市)
- 蒞臨「國門之都，慶元宵」活動致詞 (桃園縣蘆竹鄉)
- 偕同呂副總統訪視遠雄貨運園區 (桃園縣大園鄉)
- 偕同呂副總統主持「2007年高雄燈會」開燈儀式並致詞 (高雄市)

3月4日 (星期日)

- 主持台灣燈會開燈儀式並致詞 (嘉義縣太保市)
- 蒞臨「台灣人公共事務會」(FAPA) 25週年慶祝晚宴並致詞 (台北市喜來登飯店)

3月5日 (星期一)

- 無公開行程

3月6日 (星期二)

- 偕同呂副總統蒞臨2007年新春文薈致詞並共同為國家文化總會揭牌 (台北市)
- 偕同呂副總統蒞臨「中華民國96年工商團體春節聯誼會」致詞 (台北市國賓飯店)

3月7日 (星期三)

- 偕同呂副總統蒞臨「96年度仁王護國法會」致詞 (台北圓山臨濟護國禪寺)

- 接受諾魯共和國新任駐臺特命全權大使柯克（H.E. Ludwig D. Keke）呈遞到任國書
- 接見第14屆「傑青獎」傑出服務性社團領袖暨傑出服務性社團代表

3月8日（星期四）

- 偕同呂副總統蒞臨外交部駐臺使節及代表新春聯歡晚會致詞（台北賓館）

~~~~~  
**副總統活動紀要**  
~~~~~

記事期間：

96年3月2日至96年3月8日

3月2日（星期五）

- 與諾貝爾和平獎得主貝蒂威廉斯（Betty Williams）女士對談（總統府）

3月3日（星期六）

- 蒞臨台北市呂氏宗親會新春團拜致詞（台北市海霸王甲天下餐廳）
- 前往桃園縣龜山鄉壽山巖觀音寺參香（桃園縣龜山鄉）
- 前往桃園市景福宮參香（桃園市）
- 前往桃園市慈護宮參香（桃園市）
- 陪同總統訪視桃園縣多功能藝文園區（桃園市）

- 蒞臨「國門之都，慶元宵」活動致詞（桃園縣蘆竹鄉）
- 陪同總統訪視遠雄貨運園區（桃園縣大園鄉）
- 陪同總統主持「2007年高雄燈會」開燈儀式並致詞（高雄市）
- 蒞臨「李友會新春聯歡之夜」致詞（台北市圓山飯店）

3月4日（星期日）

- 蒞臨台北縣平溪燈節致詞（台北縣平溪鄉）
- 蒞臨桃園縣中壢燈會致詞（桃園縣中壢市）
- 蒞臨「台灣人公共事務會」（FAPA）25週年慶祝晚宴並發表專題演講（台北市喜來登飯店）

3月5日（星期一）

- 蒞臨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第3、4屆理監事交接典禮致詞（台中市僑園飯店）

3月6日（星期二）

- 陪同總統蒞臨2007新春文薈致詞並共同為國家文化總會揭牌（台北市）
- 陪同總統蒞臨「中華民國96年工商團體春節聯誼會」致詞（台北市國賓飯店）

3月7日（星期三）

- 陪同總統蒞臨「96年度仁王護國法會」致詞（台北市圓山臨濟護國禪寺）
- 致函嚴正抗議美國有線電視網路版（CNN.com）及美聯社使用不雅、不敬字眼報導宣布參選總統一事
- 主持好管家專案成果發表會並致詞（總統府）

3 月 8 日（星期四）

- 主持「台灣婦運35年」茶敘（總統府）
- 蒞臨「十大傑出女青年」頒獎典禮致詞（台北市劍潭海外青年活動中心）
- 陪同總統蒞臨外交部駐臺使節及代表新春聯歡晚會（台北賓館）
- 蒞臨台北市美容公會婦女節春酒致詞（台北市）

~~~~~

## 總統府新聞稿

~~~~~

總統接見第 14 屆「傑青獎」傑出服務性社團領袖暨傑出服務性社團代表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7 日

陳總統水扁先生今天下午接見第 14 屆「傑青獎」傑出服務性社團領袖暨傑出服務性社團代表，除致詞慰勉、肯定得獎同學無私無我的服務熱忱外，並期許他們繼續執著理想，引領社會風氣，鼓舞更多的人加入服務人群的行列，為需要幫助的人帶來實際的協助。

總統並一一聽取同學們服務社團的經驗與甘苦，同時欣悉在所有志工同學的參與及努力下，台灣的志工團體與服務不但日漸蓬勃、豐富，更發展出多元的服務對象，從老年人到孩童，城市貧苦社區到離島偏遠山地，都可以看到志工服務的足跡；總統也表示，即使公務再

繁忙，在每年的 5 月 20 日他都會儘量撥出時間擔任志工，做一個快樂的志工人、永遠的志工人，希望當天做為台灣的「志工日」，讓更多人加入「志工台灣」的行列。

總統也勉勵所有同學在投入服務人群的過程中，追求理想不怕失敗，即使遇到困難也不要氣餒，跌倒了就拍拍身上灰塵，站起來繼續向前走，他相信只要有信心，一定可以克服所有難關。

總統致詞全文為：

今天非常高興能夠在總統府和第 14 屆「傑青獎」的得獎同學晤面，獲得這個獎項，對於大專院校的服務性社團及參與的社員可以說是一種至高無上的肯定與榮譽，各位能夠從眾多的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除了具備豐富的社團經驗與滿腔的服務熱誠之外，更在服務社會的成果上交出一張非常漂亮的成績單，實在非常令人佩服。在此，要特別恭喜當選的同學暨社團，也期盼各位青年朋友能將這種無私無我的服務精神傳承下去，帶動更多的學弟妹樂於為別人付出、願意為別人服務，進而帶動整個社會風氣，鼓舞更多人願意投身志願服務的行列。

隨著時代的變遷，學校內的社團越來越豐富多元，除了讓同學有較多課外活動的選擇外，許多青年人更直接將空閒的時間投注於打工之上，認為物質的報酬遠比社團的經驗重要，這些因素的交互影響之下，也導致服務性社團的參與人數逐年下滑，這是一件非常可惜的事情。

獲得本屆「傑青獎」的傅玟娟同學，她認為每一次參與社會服務

得到的成就感遠超過打工的錢，過程中的用心及付出，都是沒辦法取代的社會經驗；另一位得獎同學黃楷倫也表示，幫助寶山德蘭中心的孩子們，自己也學習到許多課堂上學不到的經驗，那種快樂、愉悅，將繼續驅使自己努力讓社會能夠充滿溫暖的光芒。

「服務讓人快樂」，各位同學利用課餘的時間積極服務人群，不管是：到外島辦理營隊活動、到偏遠社區從事社區服務、輔導身心障礙的小朋友、以及積極推廣急救教育等等，每一次的志願服務，都為需要幫助的人帶來最實際的協助。儘管過程當中曾經遭遇挫折，或是忙到沒有時間休息，但看到很多小朋友及民眾參與活動後展露的笑顏，就覺得一切都很值得。希望各位青年朋友，除了能繼續秉持熱誠積極投身志願服務的工作以外，還能夠拋磚引玉，鼓勵更多人關懷我們的社會，擔任終生志工。

最後要特別感謝主辦單位「傑人會總會」舉辦深具意義的活動，讓每個努力為社會、為鄉里社區服務的社團跟青年朋友志工，得到更積極的鼓勵與正面的肯定，更可以藉此讓更多人了解大專院校服務性社團的重要性和背後默默付出的貢獻。傑人會是國人所創立的國際服務性社團，三十多年來致力於國內外的公益活動，是值得肯定的國際服務性團體，也為台灣的國民外交盡了不少的心力。再次恭喜各位「傑青獎」的得獎同學，也要再次敬祝大家身心健康、學業進步！

副總統主持好管家專案成果發表會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7 日

呂副總統秀蓮女士今天下午在總統府主持好管家專案成果發表會，宣布政府今天要獻給全國同胞非常優秀的「好管家」，她也感謝行政院在蔡英文副院長的領導下、不同部會相互合作，共同獻給國人這樣好的禮物。

副總統致詞時表示，台灣女性的就業比率在亞洲各國而言並不是最高的，這不是因為台灣女性的就業能力不好，而是她們有很深的家累，讓她們想跨出家門，心理卻不放心。目前最新數據顯示，女性就業比率是 48.68%，美國為 59.3%，韓國則為 50.1%，也比台灣高。

副總統提出各項數據指出，全國 1,129 萬的女性人口當中，就業的有 430 萬，其中有 225 萬人所受的教育程度為大專以上；社會上有 40 萬戶家庭是雙薪家庭，也因此家務事更需要有人幫忙；台灣需要安養服務的人口，也就是年紀比較大的老年人口有 55.7 萬人，6 歲以下需要安親服務的小朋友則有 154 萬；此外，因為婚姻問題而成為單親媽媽的有 57 萬人。副總統表示，這些社會問題讓她一直思考，想出去上班、發揮聰明才智的女性，家務事可以由誰來幫忙處理？有一群婦女因為種種因素而成為單親、謀生不如意，如何幫助她們找到好工作？後來，她終於在 2005 年 11 月 8 日邀請行政院相關部會召開會議，把「好管家」構想分享給相關部會，並於 2006 年 4 月 6 日再度邀請行政團隊，進一步對「好管家」計畫進行研商，確立在陳總統與她任內，要為全國培訓出 10 萬名好管家，專門提供安養、安親及安居照顧服務，經過訓練，好管家有專業、責任心與榮譽感，一個人就可以幫忙 3、4 個家庭，雇主所需負擔的費用相對減少。這可以稱為「三安政策—

安養、安居、安親」，也是三贏政策，讓有聰明才智的已婚婦女可以走出家庭、貢獻社會，讓願意從事三安工作的另一群女性在經過訓練之後，榮耀的擔任好管家職務，最後，也可以減少對外傭需求。

副總統指出，經過蔡副院長及行政團隊的努力，原訂兩年之內訓練 10 萬名好管家的目標，想不到 1 年就已訓練出七萬多位。她表示，明天就是三八婦女節，做為女性的國家副領導人，她時時都在思考如何用最平常、也最貼心的方式，讓政府團隊以三贏方式提供給社會三安服務，她要感謝行政團隊的落實，也要恭喜所有的好管家，希望未來她們都是最神聖、稱職、受歡迎的好管家。

編輯發行：總統府第二局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122 號

電 話：(02) 23206254

(02) 23113731 轉 6252

傳 真：(02) 23140748

印 刷：九茹印刷有限公司

本報每週三發行（另於非公報發行日公布法律時增刊）

定 價：每份新臺幣 35 元

半年新臺幣 936 元

全年新臺幣 1872 元

國內郵寄資費內含(零購、掛號及國外郵資外加)

郵政劃撥儲金帳號：18796835

戶 名：總統府第二局

零購請洽總統府第二局或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

國家書坊台視總店 /105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3 段 10 號 B1 / (02) 25781515 轉 284

五南文化廣場台中總店 /400 台中市中山路 6 號 / (04) 22260330 轉 27

五南文化廣場台大法學店 /100 台北市銅山街 1 號 / (02) 33224985

五南文化廣場逢甲店 /407 台中市河南路 2 段 240 號 / (04) 27055800

五南文化廣場高雄店 /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 290 號 / (07) 2351960

五南文化廣場屏東店 /900 屏東市民族路 104 號 2 樓 / (08) 7324020

ISSN 1560-3792



9 771560 379004



00035

中 華 郵 政
台北誌字第 861 號
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GPN：

2000100002